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PHOTOVOLTAICS GROUP LIMITED

聯合光伏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

有關完成收購常州鼎暉新能源有限公司之餘下55%股本權益

茲提述聯合光伏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四日的公告(「該等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收購常州鼎暉新能源有限公司之餘下55%股本權益以及新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新買賣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滿足，而55%收購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根據新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於完成後，聯合光伏(常州)持有目標公司之100%股本權益。

目標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三個位於中國青海省共和的太陽能發電站，總裝機容量約為180兆瓦。該三個太陽能發電站目前已經全部成功併網。

代表
聯合光伏集團有限公司
李原
董事會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原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及盧振威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姚建年院士、楊百千先生、邱萍女士及吳振綿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啟昌先生、程國豪先生、嚴元浩先生、石定環先生及馬廣榮先生。